韶关市武江区教育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

前言

“十四五”时期（2021—2025），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也是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新征程的重要机遇期，更是武江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着力建设生态品质中心城区、在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上走在北部生态发展区前列的重要时期。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为建设善美武江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5号)、《广东省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韶关市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韶关市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总体计划（征求意见稿）》《武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有关教育事业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特制定《韶关市武江区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面临形势

##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2016—2020年），区委、区政府以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为目标，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教育的部署和要求，以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为抓手，按照“优先发展、育人为本、改革创新、促进公平、提高质量”的要求，坚持依法治教，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为推动武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人才和智力支撑，圆满地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的目标任务。2016年2月，武江区被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认定为“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2017年7月，武江区在全市率先创建为“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区”。

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党建工作全面加强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大力加强教育系统党建工作，进一步健全完善教育系统组织体系、管理体制，成立了由区委书记任组长的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全区公办中小学校100%成立了党组织，部分符合条件的培训机构、民办幼儿园成立“两新”组织党支部，并进一步理顺隶属关系，纳入教育工委统一管理，切实加强党对教育的全面领导。

2.教育投入持续增长，办学条件明显改善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教育优先发展，教育经费总投入从2016年的38350万元增至2020年的54492万元，增幅42.0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拨款从2016年的31225万元增至2020年的38208万元，增幅22.36%。基建投入2.53亿元，新增校舍建筑面积5.3万平方米，新增校园面积6.25万平方米。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实现全覆盖，实施校舍危房改造、中小学校生活设施改造、中小学布局调整、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实施中小学“厕所革命”等，各中小学的校舍环境、校园网、校园监控系统、实验室及实验设备不断完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不断得到改善。

3.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发展水平显著提高

学前教育健康发展。新建公办幼儿园4所（新建龙归中心幼儿园、重阳中心幼儿园、惠民幼儿园和改建工业中幼儿园，合计学位1100个），新审批民办幼儿园10所（学位2700个）。3-5周岁幼儿毛入园率达100%以上。截至2020年12月，全区幼儿园共86所（公办性质幼儿园7所），普惠性幼儿园65所，在园幼儿14665人，通过向民办园购买公办学位，辖区在园公办学位幼儿数占50.49%，公办和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80.67%。省规范化幼儿园79所，覆盖率91.8%。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新建、改（扩）建8所小学（新建芙蓉第一小学、东岗太阳城小学低年级部、御龙湾小学、田家炳沙湖绿洲小学，扩建镇泰小学、华泰小学、金福园小学、东岗小学高年级部，合计学位6500个）。全区小学五年保留率一直保持100%；初中三年保留率保持在99.7%以上；义务教育各项指标均达到市的要求且高于全市平均水平。2016年起控制起始年级班额，截至2020年秋季，全区无56人以上超大班额，小学起始年级班额是45人，中学起始年级班额是50人。

特殊教育稳步发展。着力实施《广东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以随班就读为主、送教上门辅落实“全纳教育”。新增特教班2个，全区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98%以上。3所招收残疾学生5人以上的普通学校建立了特殊教育资源教室，招聘特教专职教师2人。

民办教育规范发展。完善民办教育机构管理机制，加强分类管理和分类指导，优质民办教育资源不断扩大，全区现有民办幼儿园79所、培训机构51所，形成了促进民办教育机构办优办强和可持续发展的管理运行机制，全区民办教育水平得到提升，初步形成了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元化教育需求的民办教育新局面。

社区教育有序开展。成立了社区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及社区教育工作指导委员会，加强社区教育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重视社区教育课程和活动的研发，开展社区特色教育方案，开展了多个特色项目活动和特色文化品牌，积极推进创建广东省社区教育试验区。在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评选中，荣获多个国家、省、市级文明单位、文明乡镇、文明村、文明社区及文明示范窗口，社区教育成效显著。

4.“四大工程”全面实施，教育综合实力增强

2019年，区委区政府部署实施教育“四大工程”：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工程、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培育工程、师德师风建设提升工程和思政课创新实践工程，为推动全区教育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实施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工程。印发《武江区改革发展“六大行动”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和《武江区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2学年）》。“十三五”期间，新建小学4所、扩建小学4所，新建公办园4所，合计新增学位7600个。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投入3000余万元，实现学校千兆核心中心机房，信息点全覆盖，宽带网络“校校通”，教学班级多媒体电教平台覆盖率100%，师生比达1:1，共建高清录播室7间、智慧教室18间。2019年率先在全市各县（市、区）完成“厕所革命”改造。

实施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培育工程。印发《武江区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培育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2学年）》，全区设立1个市级和21个区级工作室。全区现有特级教师3人，市级名校（园）长5人，市级名教师3人，市级学科带头人18人，区级以上骨干教师187人。

实施师德师风建设提升工程。印发《武江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2学年）》，将每年9月定为师德师风教育学习月，将师德师风教育作为每学期师训工作的必修课和新教师岗前培训的“第一课”。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聘任、年度考核、职称评聘、推优评选、表彰奖励等工作的重要内容，实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十三五”期间，评为南粤优秀教师2人，市优秀教师10人、市优秀教育工作者6人、市家长学校优秀班主任2人、市优秀乡村校长25人、市优秀乡村教师5人，市最美教师2人、市劳动模范1人，区优秀校长10名、优秀教师60名、优秀班主任30名。

实施思政课创新实践工程。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印发的《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区党政领导每年给师生上思政课，区教育局班子和各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每年给师生上思政课。全区配备有40余名专职思政课教师，有300余名教师兼思政课。1000人以上规模学校健全了独立的思政课教研组，1000人以下学校则至少设置了独立的思政课备课组，促进思政课教研活动的常态化、规范化。

5.强师兴教质量强教，素质教育全面发展

深入实施强师工程。落实和完善中小学校长聘任制，开展“名校长”“校长领导力培训”，加强校长队伍建设。通过实施“转岗培训”“新教师”“名教师”“名班主任”“骨干教师”“教师培训师”等多个培训项目，促进专业发展。实施“县管校聘”，理顺交流轮岗人事关系，促进教师资源均衡配置。坚持编制向教育倾斜，招聘选聘教师343名（中小学教师297名、幼儿园教师46名）。小学专任教师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由91.81%增加到96.86%；初中专任教师具有本科以上学历从78.63%增加到89.08%；公办幼儿园教师具有大专以上学历达100%。截至2020年底，幼儿园、小学和初中教师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教师比例分别为1.69%、2.68%、24.4%。高级以上职称教师增至152人，增幅46.15%。

全面发展素质教育。目前全区有全国校园足球特色学校4所，广东省校园足球推广学校5所，省文明校园1所，市级文明校园18所，区级文明校园29所，省艺术特色学校1所，区级艺术特色学校10所。市中小学传统文化教育试点学校4所，8所学校（幼儿园）成功创建百所中小学校（幼儿园）示范性平安食堂。2020年6月，武江区教育局被广东省禁毒委员会评选为“最美禁毒团队”；2020年9月，区委教育工委被韶关市委教育工委评为“市级党建工作示范区”，3所中小学评为“市级党建工作示范校”。全区学生《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优良率超过40%，合格率超过96%。“十三五”期间全区教育系统荣获区级以上集体荣誉624个，其中国家级38个，省级72个，市级326个；教师个人荣获区级以上荣誉6185个，其中国家级162个，省级728个，市级3015个；学生个人荣获区级以上荣誉8250个，其中国家级37个，省级426个，市级5132个。

质量强教位居前列。五年来，武江区教育局四年荣获“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实施县级优秀组织单位”称号。2019年武江区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学生学业总体成绩名列全市各县（市、区）第一，其中四年级语文、美术和八年级语文、美术、音乐学科成绩超过全国、全省、全市平均水平，四年级音乐成绩超全省、全市平均水平。师生获市级以上教学成果奖励2330项（国家级25项、省级585项、市级1720项）。

## 第二节 面临形势

“十四五”期间，我国将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国家从“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后继有人，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决定性意义的事业的高度，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强调重视教育就是重视未来、重视教育才能赢得未来。党的十九大提出了“科教兴国”“人才强国”的国家战略目标，要竭尽全力让更多的学子接受良好的教育，加快培养担当中华民族复兴大任的一代新人和全面发展的人才，为教育发展改革提供了良好的国内环境。为推进教育公平、巩固提升普及基础教育，补齐短板，缩小差距，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推进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强教先行，提供了良好的历史发展机遇和强大动力。

随着适龄人口规模结构的改变、人口生育政策的调整、新型城镇化加快推进，我区各类教育与人民群众的期盼仍有较大差距，面临质量提升、规模调整、结构优化的发展重任，主要表现在：学前教育公办学位不足，专业教师紧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不高，城乡之间、学校之间的教育教学质量差异仍然较大；教师队伍不够强，专家型校长数量少；经费保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同时随着城镇化建设的快速发展，进城务工、进城营商、购房入城等人员随迁子女的剧增，导致城区教育资源供求紧张，这些都将成为教育“十四五”面临的严峻挑战。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政策，紧紧围绕促进教育公平、提高质量，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目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深化教育改革，强化教育保障，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加快教育现代化，推进学前教育全覆盖，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和优质均衡发展，积极发展特殊教育、社区教育，发挥引领作用，坚持依法治教，推动武江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推动武江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着力加强教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牢牢把握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使教育领域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为教育现代化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障。

——坚持立德树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

——坚持优先发展。牢固树立抓教育就是抓发展、谋教育就是谋未来的理念，在组织领导、发展规划、资源保障上把教育事业摆在优先发展地位，落实“三个优先”，切实做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

——坚持人民中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教育问题。持续加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突出教育的公益性和普惠性，合理配置教育资源，统筹推进教育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城乡区域教育协调发展、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保障人民群众依法享有受教育的权利，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坚持改革创新。以问题导向和创新思维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增强教育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创新教育服务供给方式，深化办学体制和管理机制改革，力争在教育理念、发展思路、管理体制、保障体制、评价体系等领域的改革上取得突破。以教育质量提升为核心，持续深化教育领域改革，深入推进教育“四大工程”，全面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建设。

——坚持统筹推进。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整体规划、整体推进教育现代化工作，建立健全区级部门分工负责、协同推进机制，统筹各级各类教育全面协调发展。推进各类资源有效整合，构建全社会共同参与建设、共同参与治理、共同分享成果的教育发展新格局。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统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深入实施以“3+3+1”为重点的项目，大力推进教育领域改革发展，教育改革发展成果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显著提高，社会关注的教育热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缓解，多样化可选择的优质教育资源更加丰富，人民群众受教育机会进一步扩大，学习型社会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努力建设一个教育资源布局合理、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教育教学改革深入、素质教育全面发展、教育体制充满活力的可持续发展的现代化教育强区。

到2025年，学前教育办学水平进一步提高，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巩固义务教育。构建起科学而有活力的教育体制机制，推进各学段教育更加优质均衡，主要指标达到教育现代化要求。到2035年，全区实现义务教育更高水平、更高质量提升，总体实现教育现代化发展，教育发展水平和综合实力处于全市前列。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深入推进教育资源均衡配置

按照“总体规划、因地制宜、分步实施、先建后并、动态管理”的工作思路，以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为目标，以调整学校布局整合教育资源为抓手，充分盘活现有资源，科学合理配置教育资源，优化教育结构，从“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发展，努力构建结构合理、布局科学、建设达标、质量效益高的教育发展新格局。深入实施《武江区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2学年）》，科学优化城区教育资源，重点打造“3+3+1”项目工程，在未来3年内统筹推动3所城区公办幼儿园、3所公办小学、1所中学等一批新建、扩建教育项目。推进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在有条件建楼的学校增建教学楼、增扩建运动场，缩小区域、城乡、校际间差距。逐步解决我区在推进优质均衡中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不达标的问题。

1.加大学前教育公办学位供给。通过新建一批、改建一批、一批配套幼儿园，逐步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供给。完成新建韶关新区幼儿园、江湾镇中心幼儿园、西河幼儿园，改建滨江幼儿园、鸿裕幼儿园和蓉城幼儿园等配套幼儿园。按照“逐步解决、分批实施”的原则，争取加大财政投入，用购买学位模式向民办幼儿园购买学前教育服务，增加学前教育公办学位。

2.加大义务教育学位供给。通过新建一批、改建一批学校，逐年增加学位供给。“十四五”期间，扩建小学3所（阳山小学、沐溪小学、东岗小学），谋划新建小学5所（风度小学、沙洲小学、奥园片区小学、育才路小学、东岗保利小学等），新建中学1所（城区西郊初中学校项目），扩建中学3所（北江中学、第九中学、龙归中学），谋划特殊教育学校等项目建设。全部项目完成后可新增学位1万个以上。

第二节 统筹推进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

1.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新改扩建一批公办幼儿园，增加学位供给，公办园在园儿童占比保持在50%以上，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人数占比达85%以上。鼓励社会力量建设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和高品质幼儿园，引导民办园提供优质的学前教育服务。加大普惠性民办园在分类定级、评估指导、教师培训、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等方面扶持力度，引导普惠性民办园保障并逐年提高教职工薪酬待遇，鼓励提高教师学历水平，提升民办幼儿园教师素养。加大对违规办学行为打击惩处，加大对优质民办幼儿园的奖励政策，优化全区学前教育领域环境。探索建设以优质公办园为核心的幼教集团或学区联盟，充分发挥公办园和优质民办园在规范办学、科学保教、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引领示范作用，盘活优质教育资源，完善人才流动机制，促进先进管理模式、课程研究成果、师资培养经验互通互享。

2.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严格按照“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的总体目标，为每所义务教育学校科学划定服务片区范围，确保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政策全覆盖。严禁以各类考试、竞赛、培训成绩或证书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不得通过考试或变相考试（面试、评测）等方式选拔学生。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审批地统一管理，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实行电脑随机录取。坚决整治以任何形式提前选择生源，对生源地招生秩序造成冲击的行为。进一步完善异地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政策，坚持以流入地为主，以公办学校为主，通过优先安排公办学位、不足购买民办学校学位的方式，全力解决符合条件的异地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近入学问题，依法保障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建立长效的防流控辍机制，坚持依法治教，落实资助政策，确保每个适龄儿童少年不因贫困而失学。义务教育学校各年级学生实行常态编班，严禁举办重点班。义务教育学校在编班时，要严格执行省定标准班额要求，按照男女生比例相对均衡原则和随机原则进行编班，均衡配置各班师资力量。义务教育学校不得按学生成绩进行编班，不得为编班进行任何形式的考试或测试。贯彻落实《关于推进中小学幼儿园集团化办学的指导意见》（粤教基〔2020〕19号），总结教育联盟办学的经验，加强对集团化办学模式机制创新、办学瓶颈与难点突破等问题的研究，积极探索多校协同、区域组团、同学段联盟、跨学段联合、委托管理、多法人组合、单法人多校区、九年一贯制等多种集团化办学模式。鼓励将农村学校、薄弱学校、新建学校等纳入教育集团管理，提升办学质量。探索采取优质学校设立分校区、优质学校委托管理薄弱学校、新建学校划归优质学校管理等方式组建紧密型的教育集团。

3.推进特殊教育稳步发展。优化特殊教育办学条件，争取建设一所规模为9个班的特殊教育学校，在招收残疾学生5人以上的普通学校设立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坚持健全以普通学校随班就读为主体、以市、区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以送教上门和特教班为补充的特殊教育体系。全面推行“一人一案”教育服务，完善特殊教育专家委员会，做好残疾儿童少年入学安置工作，确保残疾儿童入学率达98%以上。通过健全特教制度、配齐人员队伍、落实专项资金等举措，建立多部门参与的特殊教育课程体系。加强与残联、卫健部门联系，加强针对学习障碍、多动症和自闭症等学生的教育理论和康复技术的学习和研究。

4.推进民办教育规范发展。制定完善促进民办教育发展的优惠政策，积极鼓励行业、企业、私营业主等社会力量参与公办学校办学，引导社会资金以多种方式进入教育领域，扶持薄弱学校发展，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增强办学活力，提高办学效益。加强分类管理和分类指导，探索建立有利于优质教育资源不断扩大、有利于形成促进民办教育机构办优办强和可持续发展的管理运行机制，致力于内涵发展，引导支持民办教育机构合理定位，办出特色，提升水平，全面推动我区民办教育事业发展。进一步做好民办教育机构的设置审批。严格执行设置标准，尤其要严格审查民办教育机构的举办者资格、经费来源和办学条件。对办学指导思想端正、成绩突出，社会信誉良好的民办教育机构，予以表彰和奖励；对管理混乱，教育教学质量低下，社会影响恶劣的民办教育机构，及时吊销其办学许可证。改进并加强对民办教育机构日常教育教学活动的指导和管理，建立社会监督机制，加强检查和评估，促进民办教育机构提高办学水平。

5.推进终身教育创新发展。以武江区社区学院为龙头，镇（街）社区学校为骨干，加强覆盖城乡的社区教育机构和网络建设，开展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各类非学历培训，推进社区教育形式多样化发展。积极开展全民终身教育活动，引导全民树立终身学习理念，促进全民终身学习的文化建设，营造终身学习的良好氛围，构建较为完备的终身教育体系。强化家校社协同育人。建立健全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健全长效工作机制，形成政府、家庭、学校、社会联动的家庭教育工作体系。学校要通过家长委员会、家长会、家访、家长学校、家长课堂等途径，建立良性的家校互动关系和沟通机制，为家长提供公益性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教育、妇联等部门统筹协调社会资源支持服务家庭教育，推动建立街道、社区（村）家庭教育指导机构，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社区教育服务体系，组织举办家庭教育培训讲座及体验活动等家庭教育指导服务。

6.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培训行为。依法依规对校外培训机构进行审批登记，开展专项治理，强化日常监管，切实规范校外培训秩序。鼓励发展以培养中小学生兴趣爱好、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目标的培训，坚决禁止应试、超标、超前培训及与招生入学挂钩的行为。严肃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纪律，坚决禁止中小学校与校外培训机构联合招生，坚决查处将校外培训机构培训结果与中小学校招生入学挂钩的行为，并依法追究有关学校、校外培训机构和相关人员责任。

第三节 全面发展素质教育

1.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一是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切实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中。二是持续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拓展学习的广度和深度，推动党员干部和广大教职工学深悟透，更好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三是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各级教育体系，统筹利用学校和社会资源，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教育教学和实践活动，让中小学生在潜移默化中增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情感认同，从小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帮助学生养成良好个人品德和社会公德。充分发挥各学科德育功能，全面加强学校共青团、少先队建设，积极开展主题教育、仪式教育、实践教育等活动。四是深入实施思政课创新实践工程，配齐配足专职思政课教师，挖掘课程整体育人功能，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突出思想政治理论课关键地位。小学阶段重在培养学生的道德情感，初中阶段重在打牢学生的思想基础。五是注重课程育人，促进德育与学科教学融合，不断完善德育课程体系建设，广泛开展各类实践活动、志愿服务活动和校园文化活动。加强法治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身心修养、文明习惯和责任意识，培养学生健全的人格。统筹推进核心价值观、爱国主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劳动教育、心理健康、生命教育等课程建设，鼓励校本特色活动课程建设。完善青少年普法机制，有效应对校园欺凌事件；开展禁毒宣传教育、青春期教育等活动，广泛深入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六是推进国家安全教育进课程、进教材、进校园，全面增强中小学生的国家安全意识。小学阶段重点围绕建立国家概念，启蒙国家安全意识，学生初步了解国家安全基本常识，感受个人生活与国家安全息息相关，增强爱国主义情感。初中阶段重点围绕认识个人与国家关系，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学生初步了解总体国家安全观，掌握国家安全基础知识，理解国家安全对个人成长的重要作用，初步树立国家利益至上的观念。完善全员参与、人人负责的立体式安全责任体系，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的方式方法和联动机制，加强技术装备，提升校园安保工作水平。

2.提高智育水平。一是严格执行义务教育国家课程标准、教师资格标准。各学校要落实教学常规管理要求，做好教学计划制定、备课、上课、作业批改、教学反思和评价等教学基本环节的整体设计与落实。建立以学生发展为本的新型教学关系，大力开展课堂有效教学研究与实践，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和效率，坚决杜绝教师“课上不讲课下讲，课上少讲课后讲”行为，严禁超课标教学、抢赶教学进度和提前结束课程。坚决查处不遵守教学计划、“非零起点”教学等行为。二是深化教研工作改革。以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为核心，积极开展各种教研活动，实现以研促教，以研兴教，提升课堂教学质量。深入学校特别是农村学校开展教学视导工作，加强互助共建组教研，帮助乡村学校和教学点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三是全面实施广东省教育厅等九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中小学生减负工作实施方案》，深入实施素质教育，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过重课业负担。科学合理布置作业，规范统一考试及评价，合理安排学生作息时间，规范教师从教行为。任何学校不得组织学生参加未经教育行政部门审批的评优、推优及竞赛活动，不得为违规竞赛提供场地、经费等，不得将竞赛结果作为中小学招生入学依据。建立完善各类“进校园”活动的备案管理制度。对各类进校园或组织中小学生参加的活动，要对活动内容、具体方案、举办单位和参加人员等进行备案审查。凡未经批准的“进校园”活动，一律禁止进入校园或组织中小学生参加。积极构建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学校主责、社会参与、家长支持的校内课后服务工作机制。四是坚持高质量完成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不断完善我区中小学生学业水平监测，强化质量监测结果二次解读，优化开展学生专项素质监测，完善综合素质评价，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全面促进全区义务教育质量提升并保持全市各县（市、区）前列。五是大力推进教育信息化。深入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宽带网络校校通”实现提速增智，带宽满足信息化教学需求，无线校园和智能设备应用逐步普及。“优质资源班班通”和“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实现提质增效，在“课堂用、经常用、普遍用”的基础上，形成“校校用平台、班班用资源、人人用空间”。

3.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以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增强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补齐师资、场馆、器材等短板，配齐配强体育教师，开齐开足体育课，促进学校体育均衡发展。坚持整体推进与典型引领相结合，鼓励特色发展。弘扬中华体育精神，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形成“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学校体育发展新局面。广泛开展校园普及性体育运动，定期举办学生运动会或体育节。

4.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将学校美育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载体，健全面向人人的学校美育育人机制，缩小城乡差距和校际差距，让所有在校学生都享有接受美育的机会，整体推进各类学校美育发展，加强分类指导，鼓励特色发展，形成“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学校美育发展新局面。全面深化学校美育综合改革，坚持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加强各学科有机融合，整合美育资源。增强美育熏陶，结合本土文化设立艺术特色课程，广泛开展校园艺术活动，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学校建设。

5.全面加强新时代中小学劳动教育。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把准劳动教育价值取向，拓宽劳动教育途径，整合家庭、学校、社会各方面力量。家庭劳动教育要日常化，学校劳动教育要规范化，社会劳动教育要多样化，形成协同育人格局。有目的、有计划地组织学生参加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让学生动手实践、出力流汗，接受锻炼、磨练意志，培养学生正确劳动价值观和良好劳动品质，具备满足生存发展需要的基本劳动能力，形成良好劳动习惯。中小学劳动教育课每周不少于1课时，学校要对学生每天课外校外劳动时间作出规定。小学低年级要注重围绕劳动意识的启蒙，让学生学习日常生活自理，感知劳动乐趣，知道人人都要劳动。小学中高年级要注重围绕卫生、劳动习惯养成，让学生做好个人清洁卫生，主动分担家务，适当参加校内外公益劳动，学会与他人合作劳动，体会到劳动光荣。初中要注重围绕增加劳动知识、技能，加强家政学习，开展社区服务，适当参加生产劳动，使学生初步养成认真负责、吃苦耐劳的品质和职业意识。

第四节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充分发挥教育评价的指挥棒作用，引导确立科学的育人目标，确保教育正确发展方向。

1.改革学校评价。一是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加快完善各类学校评价标准，将落实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加强和改进学校党的建设以及党建带团建队建、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依法治校办学、维护安全稳定作为评价学校及其领导人员、管理人员的重要内容，健全学校内部质量保障制度，坚决克服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二是完善幼儿园评价。重点评价幼儿园科学保教、规范办园、安全卫生、队伍建设、克服小学化倾向等情况。根据国家制定的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指南和省完善的幼儿园质量评估标准，将各类幼儿园纳入质量评估范畴，定期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三是改进中小学校评价。义务教育学校重点评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保障学生平等权益、引领教师专业发展、提升教育教学水平、营造和谐育人环境、建设现代学校制度以及学业负担、社会满意度等情况。根据国家制定的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标准，执行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制度，加强监测结果运用，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2.改革教师评价。一是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坚决克服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聘、评优奖励首要要求，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健全教师荣誉制度，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全面落实新时代幼儿园、中小学职业行为准则，建立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制度。二是突出教育教学实绩。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引导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个学生。幼儿园教师评价突出保教实践，把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促进儿童主动学习和全面发展的能力作为关键指标，纳入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标准、幼儿教师职后培训重要内容。探索建立中小学教师教学述评制度，任课教师每学期须对每个学生进行学业述评，述评情况纳入教师考核内容。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考核办法，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倾斜，向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效果突出的教师倾斜。三是强化一线学生工作。各类学校要明确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具体要求。落实中小学教师多种形式家访制度，将家校联系情况纳入教师考核。完善学校党政管理干部选拔任用机制，原则上应有思政课教师、辅导员或班主任等学生工作经历。

3.改革学生评价。一是树立科学成才观念。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知行合一，坚决改变用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做法，创新德智体美劳过程性评价办法，完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切实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增强综合素质。二是完善德育评价。根据学生不同阶段身心特点，科学设计各类教育德育目标要求，引导学生养成良好思想道德、心理素质和行为习惯，传承红色基因，增强“四个自信”，立志听党话、跟党走，立志扎根人民、奉献国家。通过信息化等手段，探索学生、家长、教师以及社区等参与评价的有效方式，客观记录学生品行日常表现和突出表现，特别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情况，将其作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重要内容。三是强化体育评价。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作为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引导学生养成良好锻炼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锤炼坚强意志，培养合作精神。中小学校要客观记录学生日常体育参与情况和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定期向家长反馈。改进中考体育测试内容、方式和计分办法，形成激励学生加强体育锻炼的有效机制。四是改进美育评价。把中小学生学习音乐、美术、书法等艺术类课程以及参与学校组织的艺术实践活动情况纳入学业要求，促进学生形成艺术爱好、增强艺术素养，全面提升学生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探索将艺术类科目纳入中考改革试点。五是加强劳动教育评价。实施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明确不同学段、不同年级劳动教育的目标要求，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探索建立劳动清单制度，明确学生参加劳动的具体内容和要求，让学生在实践中养成劳动习惯，学会劳动、学会勤俭。加强过程性评价，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和实践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

4.改革用人评价。一是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局机关和学校扭转“唯名校”“唯学历”的用人导向，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改变人才“高消费”状况，形成不拘一格降人才的良好局面。二是促进人岗相适。公务员招录、教师招聘要按照岗位需求合理制定招考条件、确定学历层次，在招聘公告和实际操作中不将毕业院校、国（境）外学习经历、学习方式作为限制性条件。

第五节 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

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进一步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的若干意见》（教基〔2020〕7号），深化教育“放管服”改革，落实中小学办学主体地位，增强学校发展动力，提升办学支撑保障能力，充分激发广大校长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性，形成师生才智充分涌流、学校活力竞相迸发的良好局面，推动基础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加快现代学校制度建设。

1.保障学校办学自主权。鼓励支持学校结合本地本校实际，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强化学校课程实施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结合实际科学构建基于学校办学理念和特色的校本课程。大力精简、严格规范各类“进校园”专题教育活动，有效排除对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的干扰。扩大人事工作自主权。加大学校行政领导人员聘任制推行力度，进一步扩大学校在副校长聘任中的参与权和选择权，自主择优选聘中层管理人员。完善教师“县管校聘”具体实施办法，充分尊重和发挥学校在教师公开招聘工作中的重要作用。落实经费使用自主权。

2.增强学校办学内生动力。建立健全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学校办学质量评价体系，强化过程性和发展性评价，更加注重评价学校提高办学质量的实际成效，并作为对学校核定绩效工资总量、对校长教师实施考核表彰的重要依据，引导和促进学校持续改进提高办学水平。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和科学的教育质量观，不得以中考成绩或升学率片面评价学校、校长和教师，坚决克服“唯升学”“唯分数”的倾向。强化校内激励作用。学校构建完善的教师激励体系，充分激发广大教师的教育情怀和工作热情。注重精神荣誉激励，强化专业发展激励，完善岗位晋升激励，突出关心爱护激励，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人文关怀，增强教师职业荣誉感和幸福感。强化学校文化引领作用。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大力构建积极向上、奋发有为、团结和谐、富有特色的学校文化，注重创建学校党建工作品牌，在师生中深入开展“一训三风”（校训、校风教风学风）征集提炼、培育弘扬活动，创作设计富有文化内涵、时代特征和学校特色的校歌、校徽、校旗，以科学正确的办学理念，凝聚广大师生的价值追求和共同愿景。加强校园绿化、美化和人文环境建设，深入开展校园文化活动，增强学校文化的感染力凝聚力。

3.提升办学支撑保障能力。一是注重选优配强校长。把培养好、选配好校长作为重要政治责任和激发办学活力的关键因素，加大校长培养培训力度，探索推进校长职级制改革，努力造就一支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高素质专业化校长队伍。完善校长考核管理与激励机制，鼓励校长勇于改革创新，不断推进教育家办学治校。二是优化教师资源配置。盘活现有机构编制资源，适当拓宽人才引进的门槛，逐步缓解我区教师严重不足的问题；通过引进、招聘、鼓励大学生到农村从教逐步配齐相关学科的专任教师，推进我区素质教育向纵深发展；建立完善聘用优秀人才到乡村学校任教的“绿色通道”。完善教师校际帮扶和合理流动机制。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在评先评优、职称评聘、岗位聘任等方面向交流轮岗人员倾斜。优化交流轮岗方式，实行刚性流动与柔性流动相结合，定期流动与开展支教帮扶相结合。三是加快提升队伍素质能力。深入实施《武江区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培育工程和师德师风建设提升工程三年行动方（2019-2022学年）》，培养一批区级名教师、名校长、名班主任，设立一批区级名校长工作室、名班主任工作室和名教师工作室，培养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立健全学历提升奖励机制，鼓励教师进行高层次学历进修，提升教师专业技术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进一步规范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水平。加大师德建设明察暗访工作力度，将师德考核结果作为教师评优评先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4.健全办学管理机制。一是完善宏观管理。完善教育督导机构设置，全面落实教育督导职能，完善督学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督导，加强学校的督导，实行教育督导全覆盖。重视督导结果的应用，为改善教育管理、优化教育决策、指导教育工作提供科学依据。充分发挥教育督导机构作用，对学校落实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规范使用教材、遵循学科教学基本要求、健全学校重大决策制度、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规范办学行为等方面的工作，要加强督导落实，强化监督管理，保障学校正确办学方向。推动以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为抓手，加快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切实做好全国小区配套幼儿园专项治理和全国中小学教师工资待遇落实情况专项督导工作。进一步创新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机制，加强经常性督导，做好对规范办学行为的飞行检查，探索开展责任督学微监测式督导，优化学校内部治理。二是完善内部治理。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学校发展规划、重要改革、安全稳定等重大事项和涉及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要问题，由学校党政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并充分听取广大师生的意见，主动接受监督。学校党组织强化政治功能，加强对重大事项、重要问题的政治把关。加强学校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强化党建带团建、队建，加强学校党组织对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的具体领导和支持保障。学校认真落实教职工代表大会或教职工全体会议制度，对学校重要工作进行审议、听取意见。学校建立家长委员会，完善家校协同育人机制。加快推进学校章程建设，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增强自主管理、自我约束能力。

第六节 切实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权，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组织保障。

1.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权。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坚持党管办学方向、管干部、管人才，把教育改革发展纳入各级党委议事日程。建立健全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及其日常办事机构，完善定期研究教育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教育一线调研、为师生上思政课、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推进中小学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改革，推动教育系统“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以制度机制保障教育系统始终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2.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不断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基层组织体系，着力提升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推动落实《关于加强中小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加强教育系统党员干部政治能力培训，着力提升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强化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坚持“三会一课”制度，推进基层组织活动方式创新。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强化素质能力培训。

3.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决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政治监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教育系统党组织要把全面从严治党纳入总体部署，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办学治校重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要承担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主动谋划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亲自协调推动解决重大问题；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一岗双责”，进一步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链条，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评议考核，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全面从严治党的工作格局。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组织保障

区委、区政府把推动教育事业优先发展作为维护人民利益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任务。落实“六个优先”，即“教育发展优先规划、教育投入优先安排、教育用地优先保障、教育人才优先引进、教师待遇优先落实、教育问题优先解决”，形成党以兴教为先，政以兴教为责，民以支教为荣，师以从教为乐的良好社会氛围。

1.政府切实履行教育职责。落实政府发展教育的主体责任，落实国家、省市教育法律、法规、规章，执行重大教育政策，推进重大教育工程、项目，鼓励和支持普惠性学前教育发展，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办好特殊教育，保障困难群体受教育权利，及时解决教育热点难点问题。优化教育结构和学校布局，全面推进依法治教，落实教育投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完善区直部门和镇（街）领导落实教育优先发展的考核评价机制，强化考核督导，并将督导和考核评估结果作为年终考核的重要内容。区直各部门和镇（街）要切实履行职责，积极主动支持教育改革和发展。

2.教育部门切实担当落实。区教育局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深化教育改革，坚持依法治校方略，强化学校管理，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及时研究解决教育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加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的组织与落实，周密部署、精心组织、落实责任、强化监督，分解目标任务、明确职责分工。各类学校以学校章程建设为核心，健全完善现代学校制度，推动学校内部治理结构改革，推进学校治理能力提升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坚持正确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学校管理制度，依法治校，依法执教，强化教学纪律，规范管理，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和师生合法权益，加快特色发展、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发展。

第二节 投入保障

1.加大教育投入。健全完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建立以公共财政投入体制为主、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经费投入体制，落实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落实教育经费归位使用，确保城市教育费附加按有关要求全额用于教育；城市建设配套费严格按规定划出一定比例用于教育。

2.加强教育经费使用监管。健全完善教育财务公开制度、教育经费使用情况监测制度、教育经费审计制度，确保无贪污、截留、克扣、挪用、挤占、抵顶教育资金现象。健全完善教育经费预算制度，确保学校经费的合理使用。

第三节 安全保障

全面推进学校安全管理现代化建设。提升学校“三防”建设水平，配齐配足安保人员和安防设施设备。完善学校安保人员培训机制，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校园安保队伍。建立健全与公安、应急、消防等部门联动机制，协同处置校园违法行为。加强学校安全保障体系和应急指挥体系建设，打造智能化学校安全管理平台，利用信息化、大数据手段推进学校安全管理现代化。实现更高水平的“平安校园”100%全覆盖。加强对学校安全工作考核，建立学校“安全指数”制度，构建统一评价体系，积极推进学校安全法治化。

第四节 法制保障

党委政府推动学校与相关部门和镇村的合作，及时化解教育改革和发展过程中的各种矛盾，加强校园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学校、家庭、社会和司法联动保护，有效预防未成年学生犯罪。加强安全教育和管理，加强对师生进行宣传教育，强化各种安全应急演练，保障学校正常教育秩序和全体师生的安全。

积极开展普法教育，进一步增强法治观念，提高依法行政和依法治教的能力和自觉性。加强教育行政执法与执法监督，及时查处各类教育违规违法办学行为。深入推进依法治校，依法保障教师学生的合法权益。

附件1

名词解释

1.学前三年毛入园率：3—5岁幼儿毛入园率为学前三年在园幼儿总数占3—5岁适龄幼儿数的比率。

2.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该指标反映适龄儿童完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的比例，是衡量一个地区义务教育质量的重要标志，也是巩固义务教育成果与水平的具体体现。具体值为评价年份九年义务教育毕业生人数占该届学生一年级人数的比率。

3.特殊群体学生：指在校就读的进城务工人员子女、贫困家庭子女、单亲家庭子女、留守儿童、残疾儿童等

4.教育现代化程度：反映区域内教育现代化发展水平，包括教育事业发展水平、教育公平和质量、教育经费投入、办学条件及教育信息化水平、师资队伍建设、教育国际化、学习型社会建设水平、教育管理水平和社会满意度八个方面。

附件2

武江区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主要目标简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 标** | **2025年****目标值** | **属性** |
| 1 | 学前三年儿童毛入园率（%） | 100 | 预期性 |
| 2 | 幼儿园专任教师专科以上学历比例（%） | 83 | 预期性 |
| 3 |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9 | 约束性 |
| 4 | 适龄残疾儿童接受义务教育比例（%） | 98 | 预期性 |
| 5 | 小学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 | 83 | 预期性 |
| 6 | 初中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 | 92 | 预期性 |
| 7 |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 98 | 预期性 |

附件3

**武江区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基础设施建设重大项目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 **开工年份** |
| 1 | 广东北江中学改扩建项目 | 新建教学楼、实验楼、书院，改扩建饭堂，改造综合楼、办公楼、宿舍、图书馆、美术楼等及附属工程。总建筑面积44250平方米，其中新建19600平方米、书院1500平方米。 | 2020年 |
| 2 | 江湾镇中心幼儿园建设项目 | 在江湾中心小学旁新建江湾中心幼儿园 ，建成规模为9个班级，可容纳270名幼儿的公办幼儿园 。幼儿园占地面 积约为3714.7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为3105.55平方米。 | 2020年 |
| 3 | 武江区幼儿园改造项目 | 将鑫泰幼儿园 （民办、权属区教育局） 收回改建为工业中幼儿园建成 9个班规模的公办幼儿园； 将滨江花园配 建幼儿园接收办成6个班规模的公办幼儿园； 将棚改项目 （北区） 配建幼儿园接收办成9个班规模的公办幼儿园；将鸿裕花园配建幼儿园接收办成 3个班规模的公办幼儿园。 | 2020年 |
| 4 | 新区幼儿园建设项目 | 新建一所占地面积约为6667平方米，建筑总面积为5956平方米的三层15个班可容纳240名幼儿的公办幼儿园。 | 2020年 |
| 5 | 阳山小学扩建项目 | 扩建阳山小学一栋4700平方米的6层综合楼以及一栋3000平方米的6层教学楼，加建一栋建筑面积为350平方米 的5层卫生间、装修旧教学楼 、新建运动场、校门等。 | 2020年 |
| 6 | 沐溪小学扩建项目 | 在沐溪小学内新建一栋5200平方米的6层教学综合楼 ，加建一栋1400平方米4层的教学楼，改建卫生间以及改造 运动场。 | 2020年 |
| 7 | 武江区西河中心幼儿园建设项目 | 该项目规划用地约为6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8500平方米，建设一所规模为12个班级，可容纳360名幼儿的公 立幼儿园。 | 2021-2023年 |
| 8 | 武江区沙洲小学新建项目 | 在沙洲尾片区划拨一块占地面积不少于 33000㎡的用地新建1所小学，规模为48班。 | 2023-2025年 |
| 9 | 武江奥园片区小学建设项目 | 在奥园住宅区 （二期） 南面地块新建1所24个班规模的小学 ，该地块为三旧改造项目配建小学用地 ，面积约 22182㎡。 | 2021-2022年 |
| 10 | 武江区教师发展中心建设项目 | 用地面积26884.21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390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5366.7平方米，新建教师发展中心综合教学 楼 （含地下车库） 及宿舍楼。 | 2021-2024年 |
| 11 | 武江区特殊教育学校建设项目 | 新建或改建为一所9个班级的特殊教育学校。 | 2023-2025年 |
| 12 | 韶关市第九中学改扩建项目 | 市第九中学在校内东面建一栋综合楼 ， 占地面积约620m² ，总建筑面积约3145m² 。征收一块约6500平方米土地 并拆除6500平方米的旧厂房进行围蔽清表等前期规划以新建一栋约 6000平方米的6层教学楼和一栋占地面积 2000平方米的二层体育馆。 | 2023-2025年 |
| 13 | 武江区龙归中学改扩建项目 | 新建一栋6层宿舍楼。 | 2022-2024年 |
|  14 | 育才路小学建设项目 | 在芙蓉新城育才路旁，毗邻市妇幼保健院新建一所36个班级规模的小学。项目用地面积约31689平方米，建筑面积约22620.55平方米。 | 2023-2024年 |
| 15 | 城区西郊初中学校项目 | 在武江区西郊地区新增一所初中学校，规模为36个班级，可增加1800个初中学位。 | 2022-2024年 |
| 16 | 东岗保利小学建设项目 | 占地面积约22亩，建筑面积1.2万平方米，建成后可新增24个班、1080个学位。 | 2021-2022年 |
| 17 | 东岗小学扩建项目 | 位于韶关市武江区东岗小学教学楼后面，拟建总建筑面积为3796.39平方米一栋地下一层地上四层科技楼，建成后可新增9个班、405个学位。 | 2023-2024年 |